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26-003

##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天源”或“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经营业务往来，预计 2026 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14,710 万元。公司将与各关联公司交易时秉承公平公正原则，遵循市场规则及合同签署流程。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吴刚、张武军、朱立、华绍广和孙其国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获得独立董事一致同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等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 1、采购、销售类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5 年暂估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中国宝武	采购原材料	市场定价	2,000	2,798.45
	中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定价	26,000	11,034.98
	武汉宝钢华中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定价	4,700	4,800.89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5年暂估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广州宝钢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定价	2,400	2,280.21
	上海宝钢磁业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定价	3,000	1,231.86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定价	1,050	0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中国宝武	能源动力	市场定价	700	556.26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中国宝武	销售产品	市场定价	2,200	1,480.93
	宝钢磁业(江苏)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定价	4,650	2,855.12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定价	1,150	529.16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国宝武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100	67.12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国宝武	租赁、检测、设计服务、后勤服务等	市场定价	1,750	696.01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商务服务	市场定价	1,300	37.47
合计				51,000	28,368.46

注1：预计与单一关联人发生交易金额在300万以上且达到上市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0.5%的单独列示，其他因预计关联人数量较多，且预计交易金额较小，未达到单独披露标准，简化披露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武”）。

注2：允许公司按规定在预计总额范围内进行调剂。

### (三) 与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金融类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26年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存款	日均存款		50,000	2,161.20
	年末余额		50,000	27,116
	利息收入	按市场利率确定	500	21.25
贷款	发生额	/	13,010	3,000
	利息支出	参考 LPR 根据市场调节报价	200	59.27

#### (四)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 1、采购、销售类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暂估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中国宝武	2,798.45	3,000	1.16%	-6.72%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2025年12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中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034.98	17,400	4.58%	-36.58%	
	武汉宝钢华中贸易有限公司	4,800.89	4,500	1.99%	6.69%	
	广州宝钢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2,280.21	3,500	0.95%	-34.85%	
	宝武环科南京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1,059.01	4,000	0.44%	-73.52%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中国宝武	556.26	500	0.23%	11.25%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中国宝武	1,480.93	1,600	0.47%	-7.44%	
	宝钢磁业(江苏)有限公司	2,855.12	4,000	0.91%	-28.62%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国宝武	67.12	200	0.02%	-66.44%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国宝武	696.01	1,300	0.29%	-46.46%	
合计		27,628.98	40,000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主要系基于未来业务需要而初步预测，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具体执行时受实际业务进展等因素影响，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未超过预计金额。预计金额是基于未来业务需要而初步预测，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具体执行时受到实际业务进展、市场等因素影响，因此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但上述差异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注：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指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之外，公司新增的其他关联交易，均按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议和披露程序。“2025年暂估实际发生金额”数据尚未经审计，最终数据以审计结果为准。公司2025年度关联交易总体情况可参见2025年年度报告。

## 2. 与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金融类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存款	日均存款		30,000	2,161.20
	年末余额		30,000	27,116
	利息收入	按市场利率确定	42.50	21.25
贷款	发生额	/	3,000	3,000
	利息支出	参考 LPR 根据市场调节报价	100	59.27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胡望明，注册资本：5,279,110.1万元，企业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博大道1859号，主营业务：许可项目：许可项目：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投资管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税务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代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承接档案服务外包；招投标代理服务；大数据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13,541.89 亿元，净资产 6,086.91 亿元；2025 年 1—9 月，营业收入 5,656.86 亿元，净利润 138.40 亿元。

### 3.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宝武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述关联人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规定的情形。

### 4. 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是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履约能力较强，在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对公司造成损失。

## （二）中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邹汉昌，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企业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 8 号 A 座 32 层 07 号，主营业务：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煤炭销售（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技术玻璃制品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磁性材料销售；耐火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矿山机械销售；冶金专用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宝武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述关联人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规定的情形。

### 3. 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是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履约能力较强，在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对公司造成损失。

### （三）武汉宝钢华中贸易有限公司

####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洪卫春，注册资本：37,700 万元，企业地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城大道 531 号，主营业务：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木材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矿山机械销售；增材制造装备销售；数控机床销售；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结构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农产品智能物流装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钢压延加工；金属切削加工服务；再生资源加工；矿物洗选加工；木材加工；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包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包装专用设备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软件开发；金属成形机床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宝武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述关联人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规定的情形。

#### 3. 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是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履约能力较强，在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对公司造成损失。

### （四）广州宝钢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洪卫春，注册资本：3,000 万元，企业地址：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91 号 A1 栋第 11 至 13 层，主营业务：技术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代理；仓储代理服务；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钢压延加工；五金配件制造、加工；水上货物运输代理；汽车销售；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宝武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述关联人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规定的情形。

## 3. 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是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履约能力较强，在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对公司造成损失。

### （五）上海宝钢磁业有限公司

####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徐辉宇，注册资本：11,777 万元，企业地址：上海市宝山区共悦路 18 号，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磁性材料、电子元器件制造加工；金属材料、化工原料（除专项规定）、建材批发零售；本企业自产的磁性材料、电子元器件及辅料出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样品进口；冶金辅助设备维修、保养；在磁性材料科技专业领域内从事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资源再生及综合利用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从事环保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开展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工作（限分支机构经营）；蓄电池销售（除专项）；装卸服务（除危险化学品及专项规定）；自有多余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宝武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述关联人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规定的情形。

## 3. 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是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履约能力较强，在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对公司造成损失。

## （六）宝钢磁业（江苏）有限公司

###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冯炜，注册资本：26,286.67万元，企业地址：南通市海门区滨江街道川江路399号，主营业务：磁性材料及元器件、电子产品的制造、加工、销售；金属材料、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建材批发、零售；冶金专用设备修理；磁性材料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普通货物装卸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经营本企业自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宝武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述关联人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规定的情形。

### 3. 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是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履约能力较强，在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对公司造成损失。

## （七）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张青，注册资本：479872.2044万元，企业地址：上海市宝山区水产路1269号216幢1150室，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业品销售（除专项规定），机电设备、冶金专用设备、炉窑设备、冶金辅料、耐材辅料、通信设备、电子设备、智能设备、特种设备、信息化系统

软硬件及配件、化工产品（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包装材料及制品、劳防用品、日用百货、办公用品、办公家具的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国内贸易代理，国内贸易代理；国内贸易，从事信息系统、互联网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翻译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仓储服务（除危险品及专项规定），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润滑油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消防器材销售；汽车新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宝武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述关联人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规定的情形。

### 3. 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是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履约能力较强，在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对公司造成损失。

## （八）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陈海涛，注册资本：48.40 亿元，企业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博大道 1859 号 1 号楼 9 楼，主营业务：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宝武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述关联人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规定的情形。

### 3. 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是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履约能力较强，在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对公司造成损失。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1. 定价原则和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其定价方法为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其结算方式为协议结算。

## 2.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以前已签订协议的，延续双方以前签订的协议；未签订协议的，待发生交易时，再由双方根据市场的变化的原则，协商签订协议。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交易均属于正常的业务活动，在较大程度上支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公司日常的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损害到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有任何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控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等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1月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未超过预计金额。预计金额是基于未来业务需要而初步预测，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具体执行时受到实际业务进展、市场等因素影响，因此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但上述差异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公司预计2026年度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交易定价均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及规范运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及其子公司也不会对相关关联方形成依赖。我们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均需回避表决。

## 六、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日